

我市2022年金融运行有亮点

企业上市实现新突破 直接融资保持高位运行

本报讯 (记者杜玲) 我市2022年金融运行情况如何?昨日,记者从市金融工作局获悉,其中让人眼前一亮的是,资本市场支持焦作经济发展作用越来越突出,2022年,我市企业上市实现新突破,直接融资保持高位运行,强力打造高质量发展的资本市场“焦作板块”。

今年年初以来,我市实施企业上市倍增计划,完善后备企业梯队建设,加大企业上市扶持力度,推动资本市场服务实体经济经济发展。皓泽电子创业板上市于10月14日提交中国证监会注册;云台山旅游、卓立公司和鑫恒拓正式在河南证监局辅导备案;厚基化工进入新三板创新层;鑫宇光正式在新三板挂牌;飞孟金刚石完成股份制改造;天宝桓祥、中维特品、亿水源、华美新材料券商正式进驻。

据统计,焦作辖区直接融资规模再上新台阶。鼓励上市公司合理选择增发、配股、发债等方式实现再融资;引导政府投融资平台提高规范运作能力,努力提升信用等级,充分运用债务融资工具发行债券。2022年,市投资集团先后发行6.3亿元美元债、10亿元私募公司债、5亿元小微企业增信集合债、5亿元定向融资工具、9亿元超短期融资券;焦作市建设投资有限公司成功发行9亿元私募公司债;焦作城市发展投资集团成功募集5.6亿元非公开发行公司债。截至11月底,全市直接

融资总额达207.99亿元。

强化培育,充实企业上市后备资源

按照“储备一批、培育一批、股改一批、上市一批”的工作思路,强化市县联动、部门协同,全面摸排企业资源,优选一批符合国家产业政策、主营业务突出、竞争能力较强、盈利水平较好、具有发展潜力的企业进入全市后备企业资源库,并根据企业发展情况做好分类指导。同时,对规上企业、“专精特新”企业认真梳理,逐一分析,形成分层次、分行业、分梯队的后备企业资源库。目前,共培育省定后备企业37家,市定重点后备企业70家。

强化保障,铸牢企业上市坚实后盾

我市进一步完善企业上市扶持政策,2022年先后出台《中共焦作市委 焦作市人民政府关于实施“添翼计划”加快企业梯次培育的意见》《焦作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推进资本市场发展加快企业上市挂牌的实施意见》《焦作市资本市场服务专家库管理办法》,并结合实际研究制订《焦作市落实“添翼计划”推进企业上市五年倍增行动实施方案》,明确了各县(市、区)工作任务,筛选出20家重点上市后备企业,进一步完善市级领导分包重点上市后备企

业制度,建立起自上而下、凝聚各方力量支持企业上市的政策体系。

强化服务,打造企业上市优良环境

畅通企业挂牌上市融资“绿色”通道,建立“一企一策”问题协调解决机制,按照“优先办理、专人负责、限时办结”原则,对企业上市存在问题特事特办、急事急办,全力提升服务质效,扫清企业上市障碍。2022年,通过“绿色”通道协调省、市有关部门帮助飞孟金刚石、云台山旅游、泓宇环能、亿水源、英利特等企业解决涉及环保、税务、消防、融资、集体企业改制确权等各类疑难问题18件。

加强企业服务指导,建立资本市场服务专家库,定期组织专家赴企业实地指导,现场解答企业上市中的疑惑和问题,对拟上市企业改制、财务审计、辅导验收等提出评估意见;采取培训交流、论坛讲座等方式,帮助企业理解和学习股改上市政策。市金融工作局工作人员先后到金鑫恒拓、天宝桓祥、卓立公司、亿水源、英利特等企业提供现场指导、咨询服务10余次,为企业发放各类政策汇编500余册。

深化培训引导,提升企业动力

市金融工作局围绕主板、科创板、创

业板、北交所的属性和定位,境外上市的条件和要求等主题,举办“注册制下企业IPO上市规划”“北交所企业上市政策解读”等专题讲座。开展“一起益企”企业上市专项服务行动之“豫见北交所·强化资本极”北交所上市专题培训月活动,共组织专家下沉到县(市、区)开展北交所政策专题培训6场,举办焦作市金融大讲堂——北交所上市政策解读专题培训1场。

“健全资本市场功能,提高直接融资比重是党的二十大报告为新形势下的资本市场改革发展稳定工作部署的重要任务。”市金融工作局局长杜拥军说,下一步,我市将继续推进企业上市五年倍增行动,紧抓股票发行注册制改革和推出科创板、创业板、设立北京证券交易所等一系列重大历史机遇,结合企业实际和发展战略,多渠道、多形式推进企业上市;完善上市后备企业资源库管理办法,对省、市后备企业,按照拟报板块、所属行业、辅导审核阶段交上市材料,做好科学分类、精准服务。另外,大力支持私募股权基金和债券市场发展,鼓励上市公司合理选择增发、配股、发债等方式实现再融资;引导政府投融资平台提高规范运作能力,努力提升信用等级,充分运用债务融资工具发行债券,推动直接融资水平再上新台阶。

市金融部门 创新服务出新招 “金融活水”促发展

本报讯 (记者杜玲) 金融是实体经济的血脉。今年年初以来,面对严峻复杂的经济形势和疫情冲击,我市各级金融工作部门紧紧围绕市委、市政府“稳住经济大盘”决策部署,积极履行金融担当,不断创新金融服务理念,多举措提升企业金融服务的获得感。

党建金融巧联姻 当好服务企业“店小二”

为进一步提高金融服务的高效性,山阳区积极发挥党建引领作用,创新“党建+金融”服务模式,倾力打造“红色金融e店”,运用“3+N”模式建立金融服务专班,以“两条路径”“两本台账”为抓手,依托辖内金融机构集聚优势,推动金融服务充分渗透、全面下沉,确保快速、精准对接小微企业及个体工商户融资需求。

截至目前,山阳区已挂牌“红色金融e店”9家,为700余家企业个体工商户解决资金需求8586万元。

线上线下同携手 当好助企纾困“智囊团”

为解决金融服务企业“最后一米”问题,进一步优化地方金融营商环境,解放区依托辖内政务服务大厅办事窗口优势,将金融服务关口前移,通过整合焦作智慧金融平台、八戒工场、辖区金融机构等资源,在全市设立了首家数字金融服务超市,致力打造“金融服务数字化、金融产品超市化、金融工作实体化”的创新金融服务平台,为市场主体提供金融政策和产品信息查询等8项金融服务。

截至目前,数字金融服务超市已为143家企业提供资金支持1.2亿元。

建设金融助企服务站 搭建政企连心桥

为推动金融与产业的深度融合,探索解决中小企业融资难题的有益实践,孟州市将政银企对接关口下沉,在基层乡镇创新设立金融助企服务站,定期收集整理辖内各类市场主体融资需求和问题、建议,并建立企业融资需求台账,推动政银协同解决企业融资难题。

截至目前,孟州市已建立金融助企服务站12个,为33家企业提供资金支持2.9亿元。

市金融工作局党组书记、局长杜拥军表示,下一步,全市金融系统将继续贯彻落实市委、市政府各项决策部署,紧紧围绕地方经济发展大局,不断创新金融服务体制机制,着力打通融资“堵点”、破解小微“痛点”,攻克服务“难点”,持续优化金融营商环境,为推动我市经济高质量发展不断注入强劲动力。

中国银行沁阳支行

储备信贷资源 积蓄发展后劲

本报讯 (记者杜玲) 临近年末,中国银行沁阳支行持续加快项目贷款资源储备工作,着力夯实资产业务发展基础,争取在来年的市场竞争中抢占主动,不断提升资产业务市场竞争力。截至目前,该支行已储备项目15个,总额度达3.11亿元,其中已通过审批的储备项目10个,金额为2300万元。

为取得项目第一手信息,该支行密切与当地财政、投资集团等部门联系,定期进行交流,及时获取全市重点建设项目、新旧动能转换重大项目等项目清单,积极对接服务战略新兴产业、现代农业服务业、先进制造业、文化产业等新产业、新市场,梳理客户需求,盯紧关键联系人,每个项目分配到人,跟踪项目最新进展。针对制造业等重点行业,该行为“专精特新”企业量身定制“中银e贷”线上专属产品,通过内嵌审批,构建差异化服务优势。截至11月底,新增62户“专精特新”企业客户,新增贷款1.09亿元。

该支行高度重视项目储备工作,及早制订来年“开门红”项目营销方案,建立抢抓项目的专班、专人、专项机制,明确业务发展目标,强化项目推动和分层营销机制。通过对优质项目摸底调查,列出重点项目清单,落实跟踪营销进度,项目跟踪责任到人。在此基础上,该支行领导上门拜访项目负责人及高管人员,及时获取项目信息,深挖业务合作机会,提升从储备到实绩的转化效率。

我市政府性融资担保体系建设按下“加速键”

本报讯 (记者杜玲) 在市金融工作局的大力支持和推动下,焦作中小型企业融资担保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焦作融资担保集团)在12月中旬相继与中山区、解放区、山阳区、博爱县签订合作协议之后,近日,分别与马村区、武陟县、沁阳市政府或投融资平台成功签约。我市政府性融资担保体系建设呈现出多点突破、全面发力的良好态势。至此,我市初步形成了国家、省、市、区(县)“四级联动、层层分险”的政府性融资担保体系,可有效增强担保放大效应,保障融资担保机构可持续健康发展。

据了解,完善风险补偿机制和保费补贴机制,推进以焦作融资担保集团为主体的政府性融资担保机构市县一体化改革,是破解小微企业和“三农”主体融资难题、发挥担保机构逆周期调节作用、促进我市稳住经济大盘的关键性举措。签订合作协议以来,中山区、山阳区、沁阳市已实际到位风险补偿资金400万元,各县(市、区)政府积极推动本辖区小微企业和“三农”主体项目,焦作融资担保集团主动对接客户,先后对10余笔项目开展尽职调查并完成担保授信8500万元。

近期,山阳区某生态环保公司获得由焦作融资担保集团增信的农业银行1000万元贷款,该笔贷款由山阳区投融资平台承担贷款担保风险20%的风险责任,实现了真正意义上的“政银担”风险分担机制。该公司成为我市构建政府性融资担保体系,风险补偿机制和保费补贴机制落地以来首个享受政策红利的企业。

下一步,市金融工作局将积极搭建“政银担”交流沟通平台,推动示范区、温县等其他县(市、区)政府加入融资担保体系构建,引导我市融资担保机构充分释放政策效能,积极创新担保产品,营造良好营商环境,持续加大对小微企业和“三农”主体的服务力度,激发市场主体活力,为我市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蓄能。

金融动态

中原银行焦作分行

蔬菜滞销伸援手 爱心助农暖人心

本报讯 (记者杜玲) 近日,中原银行焦作分行收到修武县政府送来的一封感谢信,对该分行员工助农纾困,帮助帮扶村解决蔬菜滞销问题的通知。下发现后,中原银行焦作分行迅速行动,积极对修各该县(市、区),在走访中了解到修武县部分乡村白菜大量滞销。中原银行焦作分行相关负责人说,为减少农户损失,帮助农户渡过难关,中原银行焦作分行发起“一方有难,八方支援”的精神,立即发动全行力量,帮助修武县王庄乡菜农销售白菜11000公斤,萝卜4200公斤,解了菜农的燃眉之急,进一步鼓舞了修武县农业从业者抗击疫情、共克时艰的斗志和勇气。

“蔬菜生产季节性强,储存

“最美工会户外劳动者服务站点”名单出炉 解放农商银行户外劳动者爱心驿站上榜

本报讯 (记者杜玲) 近日,全国总工会发布2022年“最美工会户外劳动者服务站点”名单,解放农商银行依托闫河分理处打造的户外劳动者爱心驿站上榜。

近年来,解放农商银行秉承“邻里银行”服务理念,主动以金融力量打造温馨服务,在全行网点倾力打造户外劳动者爱心驿站,努力推动户外劳动者爱心驿站建设与金融服务深度融合,让服务更接地气、更解决实际问题,以实际行动践行服务一方的社会责任。

另外,该行还组织金融宣讲员积极为到此休息的户外劳动者普及金融知识,告知他们如何辨别诈骗短信、诈骗链接,科普最新反诈手段,帮助他们守护好“钱袋子”。



我市金融支持稳经济项目攻坚显成效 制造业中长期贷款投放超33亿元

制造业中长期贷款投放超33亿元

本报讯 (记者杜玲) 记者昨日从市金融工作局获悉,截至12月21日,全市720个制造业中长期贷款项目,银行业机构已全部对接,已投放项目123个,投

放金额33.72亿元;全市47个设备购置与更新改造贷款项目,银行业机构已全部对接,已投放项目5个,投放金额1636.15万元。

为进一步贯彻党中央、国务院“稳住经济大盘”系列部署,落实市委、市政府抢抓机遇、用足用好政策红利的工作要求,今年9月以来,副市长张一均带领市金融工作局、人行焦作市中心支行充分发挥稳经济重要项目集中攻坚金融专班牵头作用,联合市金融工作局分类施策、精准调度,督促指导全市银行业机构全力保障各类项目建设融资需求;市金融工作局联合人行焦作市中心支行全面梳理相关项目情况,及时组织其与银行机构开展对接,定期统计并督导银行机构加大对信贷投放力度。11月8日、12月7日,市金融工作局联合市委统战部、市发改委、人行焦作市中心支行、市智慧金服公司举办了两期制造业中长期贷款项目对接会,组织银行与未过审项目对

接,解决项目主体实际困难,加快推动中长期贷款尽快落地投放,形成更多实物量。

金融是实体经济的血脉,为实体经济服务是金融的天职。在下一步工作中,全市金融系统将继续聚焦经济稳增长和产业转型升级,强化全市重点项目融资服务,积极组织银行机构对接,重点关注处于前期准备阶段和有融资需求但还未能完成申报、审批、投放的项目,逐一梳理存在问题,精准服务、靶向发力,制订专项金融支持计划,提高项目融资成功率,落实金融服务项目建设联席会议制度,畅通政金企信息沟通渠道,集中属地单位、有关部门、项目方及银行机构的有效资源,通力协作,加快推进项目建设;落实常态化线上线下政企对接机制,依托焦作智慧金融服务平台,定期举行线上线下政企对接会,精准服务企业和项目建设,为我市高质量发展提供有力的金融支持。

关于警惕不法中介

诱导消费者违规转贷的风险提示

近期一些不法中介发掘“商机”,向消费者推介房贷转经营贷,宣称可以“转贷降息”,诱导消费者使用中介过桥资金结清房贷,再到银行办理经营贷归还过桥资金。然而,这种将房贷置换为经营贷的操作隐藏着违约违法隐患、影响个人征信、资金链断裂、侵害信息安全等风险,中国银保监会消费者权益保护局发布2022年第8期风险提示,提醒广大消费者,警惕不法中介诱导,认清违规转贷背后隐藏的风险,防范合法权益受到侵害。

风险一:中介违规操作给消费者带来违约违法隐患

根据相关监管规定,经营贷须用于生产经营周转。银行与消费者贷款合同会明确规定贷款用途,但在“转贷”操作下,银行若发现经营贷款资金未按照合同约定使用,最终将由消费者承担违约责任,不但可能被银行要求提前还贷,个人征信也会受到影响。此外,在经营贷办理过程中,不法中介宣称可以提供办理各项证件、材料的服务,“帮助”消费者申请贷款,其实是通过伪造流水、包装空壳公司等手段获得申请经营贷

资格,此行为涉嫌骗取银行贷款,消费者甚至可能会被追究相关法律责任。

风险二:中介垫付过桥资金,息费隐藏诸多猫腻

不法中介所谓的“转贷降息”,需要消费者先结清住房按揭贷款,再以房屋作抵押办理经营贷。不法中介为牟取非法利益,往往怂恿消费者使用中介的过桥资金偿还剩余房贷,并从中收取垫资过桥利息、服务费、手续费等各种名目的高额费用,消费者“转贷”后的综合资金成本可能高于房贷正常息费水平。即使最终申请经营贷失败,消费者仍将被中介要求承担上述各项高额费用,同时还需承担高息过桥资金的还款压力。

风险三:“以贷还贷”“转贷”操作有资金链断裂风险

经营贷与住房贷款在贷款条件、利息、资金用途、期限、还款方式等方面都有很大不同,如经营贷的期限较短,还

款要求也不一样,且本金大多需一次性偿还,借款人若无稳定的资金来源,贷款到期后不能及时偿还本金,可能产生资金链断裂风险。

风险四:“转贷”操作有信息安全权被侵害风险

消费者选择贷款中介的“转贷”服务,需要将身份信息、账户信息、家庭成员信息、财产信息等相关重要信息提供给中介。部分中介会获取消费者个人信息后,为牟取非法利益可能会泄露、出售相关信息,侵害消费者信息安全权。

银行机构要加大金融知识普及力度,向消费者充分提示风险,并进一步完善内部管理制度,加强中介机构管理及贷款审核,防止房贷违规置换经营贷风险。同时,银保监会消保局也提醒广大消费者,认清“转贷”操作的不良后果和风险隐患,增强风险防范意识,维护自身合法权益。

本报记者 杜玲 整理

防范非法集资百日宣传

本报记者 杜玲 整理